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粮食加工品

**（一）抽验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7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-2017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（GB 31607-2021）、《关于撤销食品添加剂过氧化苯甲酰、过氧化钙的公告》（卫生部公告〔2011〕第4号卫）等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大米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黄曲霉毒素B1、无机砷。

小麦粉检验项目包括镉（以Cd计）、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、赭曲霉毒素A、黄曲霉毒素B1、过氧化苯甲酰。

挂面检验项目铅（以Pb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

生湿面制品检验项目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
米粉制品检验项目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菌落总数a、大肠菌群a、金黄色葡萄球菌b。

二、食用植物油

**（一）抽验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（GB 2716-2018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、（GB 2762-2017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（GB 2760-2014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、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》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菜籽油检验项目酸值/酸价、过氧化值、铅（以Pb计）、溶剂残留量、特丁基对苯二酚（TBHQ）。

食用植物调和油检验项目酸值/酸价、过氧化值、铅（以Pb计）、溶剂残留量、特丁基对苯二酚（TBHQ）。

玉米油检验项目项目酸值/酸价、过氧化值、铅（以Pb计）、特丁基对苯二酚（TBHQ玉米油检验）。

三、调味品

**（一）抽验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（GB 2717-2018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油》、（GB 2760-2014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（GB/T 18186-2000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酿造酱油》、（GB 2719-2018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醋》、（GB/T 18187-2000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酿造食醋》、（SB/T 10416-2007）《调味料酒、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》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酱油检验项目氨基酸态氮、全氮（以氮计）、铵盐（以占氨基酸态氮的百分比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食醋检验项目总酸（以乙酸计）、不挥发酸（以乳酸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菌落总数。

调味料酒检验项目氨基酸态氮（以氮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。

辣椒、花椒、辣椒粉、花椒粉检验项目铅（以Pb计）、罗丹明Ba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
四、肉制品

**（一）抽验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（GB 2730-2015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腌腊肉制品》、（GB 2762-2762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（GB 2760-2014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（GB 29921-2021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、（GB 31607-2021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、（GB 23586-2022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卤肉制品》、（GB 10381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真空软包装卤肉制品》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腌腊肉制品检验项目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a、亚硝酸盐（以亚硝酸钠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。

酱卤肉制品检验项目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、总砷（以As计）、亚硝酸盐（以亚硝酸钠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b、商业无菌d。

五、乳制品

**（一）抽验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（GB25190-2010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灭菌乳》、（GB 29921-2021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。（GB 19645-2010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巴氏杀菌乳》、（GB 19644-2010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乳粉》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灭菌乳检验项目蛋白质、非脂乳固体、酸度、脂肪、商业无菌。

液体乳（巴氏杀菌乳）检验项目蛋白质、酸度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乳粉（全脂乳粉、脱脂乳粉、部分脱脂乳粉、调制乳粉）检验项目蛋白质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六、饮料

**（一）抽验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 （GB 17323-1998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（GB 2762-2017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（GB 19298-2014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》、（GB 2760-2014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（GB7101-2022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、（GB17325-2015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工业用浓缩液（汁、浆）》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饮用纯净水检验项目电导率a、耗氧量（以O2计）、亚硝酸盐（以NO2计）、余氯（游离氯）、三氯甲烷、大肠菌群、铜绿假单胞菌。

其他类饮用水检验项目耗氧量（以O2计）、亚硝酸盐（以NO2计）、余氯（游离氯）、三氯甲烷、大肠菌群、铜绿假单胞菌。

其他类饮用水检验项目耗氧量（以O2计）、亚硝酸盐（以NO2计）、余氯（游离氯）、三氯甲烷、大肠菌群、铜绿假单胞菌。

果蔬汁类及其饮料检验项目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、酵母ce。

蛋白饮料检验项目蛋白质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c。

茶饮料检验项目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菌落总数b。

七、方便食品

**（一）抽验依据**

抽验依据为（GB 17400-2015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方便面、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》、（GB 19640-2016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方便面、冲调谷物制品》、（GB 31607-2016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、（GB 29921-2021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。（GB2760-2014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油炸面、非油炸面、方便米粉（米线）和方便粉丝检验项目水分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主食类方便食品、其他类别方便食品检验项目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、沙门氏菌e、金黄色葡萄球菌e。

八、罐头

**（一）抽验依据**

抽验依据为（GB2760-2014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（GB7098-2015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罐头食品》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水果类罐头检验项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商业无菌。

九、薯类和膨化食品

**（一）抽验依据**

抽检依据为（GB 2760-2014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（GB 17401-2014)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膨化食品》、（GB 29921-2021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、（GB 31607-2021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、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》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膨化食品检验项目检验项目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。

十、酒类

**抽验依据**

抽验依据为（GB 2757-2012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》、（GB 2760-2014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**检验项目**

白酒检验项目酒精度、甲醇、氰化物（以HCN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三氯蔗糖。

黄酒检验项目酒精度、氨基酸态氮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。

果酒（发酵型）检验项目酒精度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
十一、蔬菜制品

**（一）抽验依据**

抽验依据为（GB 2760-2014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（GB 2762-2002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（GB 2714-2015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腌菜》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酱腌菜检验项目亚硝酸盐（以NaNO2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大肠菌群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
蔬菜干制品检验项目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（GB 2762-2002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

十二、水果制品

**（一）抽验依据**

抽验依据为（GB 2760-2014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（GB 2762-2002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（GB 14884-2016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蜜饯》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蜜饯检验项目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。

十三、蛋制品

**（一）抽验依据**

抽验依据为（GB 2760-2014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抽验依据为（GB 2749-2015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蛋与蛋制品》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再制蛋检验项目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商业无菌。

十四、糕点

**（一）抽验依据**

抽验依据为（GB 2760-2014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（GB 7099-2015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（GB 2762-2022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（GB 29921-2021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（GB 31607-2021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（GB 19295-2021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（GB 10377-1989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.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糕点检验项目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沙门氏菌、霉菌。

月饼检验项目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沙门氏菌、霉菌。

粽子检验项目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霉菌、商业无菌。

十五、豆制品

**（一）抽验依据**

抽验依据为（GB 2760-2014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（GB 2762-2002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（GB 29921-2021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、（GB2712-2014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豆制品》、（GB31607-2021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.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发酵性豆制品检验项目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大肠菌群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。

非发酵性豆制品（腐竹、油皮及其再制品）检验项目蛋白质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。

非发酵性豆制品（豆干、豆腐、豆皮等）检验项目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。

其他豆制品检验项目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。

十六、淀粉及淀粉制品

**（一）抽验依据**

抽验依据为（GB 2760-2014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粉丝粉条制品检验项目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
其他淀粉制品检验项目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。